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98949  
聯絡人：廖敏惠  
電 話：04-37061282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7277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72777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1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加開花蓮、臺東場次活動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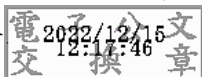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署111年9月1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22672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為因應教師專業發展與強化教師多元文化知能，培養現職教師與師資生以多元文化發展教材教法設計能力，辦理旨揭研習班活動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現職普通型高中、技術型高中、綜合型高中、國中小學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。
- 四、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報名網址、報名注意事項詳如附件。
- 五、請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惠予核給參加教師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


六、倘報名上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陳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轉35138，電子信箱：liyuchen@mx.nth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清華大學、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